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2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传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与会监事审议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智能投影与激光电视系列产品研发升级及产业化项目”与“光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